

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9年4月29日，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9名董事全部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其中独立董事3名，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9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颜军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董事经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了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》

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《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9年第一季报告》全文于2019年4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表决情况：表决票9票；赞成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欧比特宇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2019年4月30日